

方山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方应急发〔2024〕23号

方山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工贸 重点企业有限空间作业专家指导服务工作的 通 知

各相关企业：

按照吕梁市应急管理局印发的《关于开展 2024 年工贸重点企业有限空间作业专家指导服务工作的通知》（吕应急发〔2024〕91 号）安排部署，为进一步强化全县工贸重点企业有限空间作业中毒和窒息等风险防控，计划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

神，落实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宣传落实《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应急部令第13号），大力推进有限空间作业监护制实施，持续强化中毒和窒息等风险防控。通过指导帮扶，示范引领深入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工作，提高有限空间作业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改质量，着力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坚决遏制工贸行业有限空间作业事故。

二、工作方式

（一）明确指导服务重点。按照应急部印发的《工贸企业有限空间重点监管目录》（应急厅〔2023〕37号）要求，确定指导服务重点企业。

三、工作内容

（一）全面摸清有限空间底数。各企业对标、科学辨识有限空间，摸清本企业涉及的有限空间作业和可能产生中毒窒息风险的有限空间作业点位数，建立有限空间专业工作台账，为针对性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奠定基础。

（二）认真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宣贯。企业主要负责人组织有限空间作业的相关人员，宣传贯彻《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工贸企业有限空间重点监管目录》，开展典型事故警示教育，提高企业从业人员、一线监管人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

（三）加快推进有限空间作业监护制实施。推动配备专职或兼职有限空间监护人员。监护人员应当熟悉相关安全知识、具备应急

处置能力，并履行作业前安全条件确认、安全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设备检查、作业中全程监护、发现异常情况制止盲目施救等安全要求。

（四）严格落实关键环节风险管控措施。工贸重点企业突出重点环节风险管控，在有限空间出入口等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志，采取上锁、隔离栏、防护网等物理隔离措施、配备呼吸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装备，落实作业审批要求，严格遵守“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程序，制定现场处置方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五）大力推广先进工艺技术应用。工贸重点企业结合行业实际，推动采取挂牌上锁、安装防护栏网等隔离措施，采用监测预警、电子围栏等先进技术手段，优化生产工艺，改进设备设施、降低作业风险，不断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完善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

四、进度安排

（一）摸底调查阶段（2024年4月下旬）。组织专人对本企业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辨识，摸清企业内部有限空间作业点位数，建立可能产生中毒窒息风险的有限空间作业台账。

（二）指导服务阶段（2024年4月至6月）。协助承接市级专家指导服务检查。县应急管理局自主自行聘请专家方式，对全县内重点涉及有毒有害有限空间企业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工作。

（三）检查评估阶段（2024年7月至10月底）。对重点企业专家指导服务情况进行“回头看”检查评估，总结成效、梳理经验、

发现不足。对仍不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控措施的企业，依法严格处罚，并纳入下年度重点执法检查对象。县应急局将开展抽查核查、明查暗访。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企业要高度重视，统筹安排，按照工作方案和工作标准，对企业有限空间进行全面梳理，及时整改专家反馈问题，并持续抓好有限空间安全管理。

（二）把握重点内容。各企业要按照应急管理部 10 号令《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加强有限空间辨识、建立完善安全管理台账、正确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严格作业审批和操作规程及现场作业安全管理等，积极探索一些管用、实用、有用的长效机制管控措施，确保企业安全生产。



方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 4 月 22 日印发
